

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●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情形。
- ●经公司核实并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，公司以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除公司已经披露的信息外，公司未发生或获悉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交易在 2016 年 11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、2016 年 11 月 8 日（星期二）、2016 年 11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公司已就如下重大事项进行核实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。

（一）公司日常经营情况

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，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（二）公司以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情况

除公司已经披露的信息外，公司以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

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(三) 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情况

除公司已经披露的信息外，公司未发生或获悉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经核实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除上述涉及的披露事项外，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(<http://2016.sse.com.cn/>)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10日